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778701692202515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吉林辽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吉林省众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辽源市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众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众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吉林省众樞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物业管理服务-月	-	物业经理服务;, 保洁服务事项;, 绿化服务事项;, 保安服务事项;, 其他服务响应:按需,服务物业面积:500	品牌:;服务期限:1个月,物业经理服务;;保洁服务事项;绿化服务事项;保安服务事项;其他服务响应:按需,服务物业面积:500	1	月	37086.06	37086.06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7086.06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万柒仟零捌拾陆元陆分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1、 合同生效后，乙方向甲方开具全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甲方于当月20日前一次性支付，即人民叁万柒仟零捌拾陆元陆份元 整 (¥37086. 06.)：

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1、 甲方应当为劳务派遣人员提供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作场所、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、劳动工具，负责劳务派遣人员的日常管理工作。

-
- 2、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调整劳务派遣人员的具体工作岗位，并及时通知乙方。
 - 3、甲方有权监督、查阅乙方与劳务派遣人员订立劳动合同、为劳务派遣人员支付劳动报酬和缴纳保险费等情况。
 - 4、乙方在向甲方派遣劳务人员时，确保已为劳务派遣人员参加工伤保险，并已生效。
 - 5、乙方按照甲方提出的条件负责招录劳务派遣人员，并按照甲方工作时间要求，合理安排劳务服务人员上岗。
 - 6、乙方依法与劳务派遣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，负责劳务派遣人员劳动合同的管理工作，并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手续。
 - 7、乙方负责接收或为劳务派遣人员建立资料完备的职工档案，并妥善保管乙方与劳务派遣人员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后，应按规定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办理保险转移和档案移交手续。
 - 8、乙方应做好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支付、保险费缴纳等各项服务工作。不得克扣和拖欠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和应缴纳的保险费等费用。
 - 9、乙方根据甲方要求，提供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有关政策咨询服务，做好劳务派遣人员上岗前的各项服务、培训、安全教育工作。
 - 10、乙方在劳务派遣人员派出期间，不得为劳务派遣人员安排其他工作，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随意撤回或调换人员。
 - 11、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工伤事故时，乙方负责办理劳务派遣人员工伤事故申请、工伤认定、鉴定、工伤保险赔付手续及工伤档案管理工作，甲方应积极配合提供有关资料。劳务派遣人员在派出期间受到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，抢救治疗费用先由乙方垫付，工伤补偿后再对医疗费用按照《工伤保险条例》规定进行结算。
 - 12、因劳务派遣人员责任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乙方应协助甲方向劳务派遣人员进行索赔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22050163900100000623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

